成爲新的群體

以弗所書 4:17-5:2

莊祖鯤 牧師

前 言

自第四章起，保羅開始教導我們如何將真理應用在生活上。因爲我們的身份(Who we are)、我們的信念(What we believe)及我們的行爲(How we behave)應該是一致的。因此，保羅首先提到基督徒新的身份(4:17-24)，然後提到基督徒新的行爲模式（4:25-5:2）。

I. 新的身份（4:17-24）

保羅將基督徒生命的改變用「舊人」與「新人」作對比，這舊人是因私慾漸漸變壞的（v.22），而這新人卻是因著真理漸漸被更新的（歌羅西書3:10）。

1. 脫去舊人（4:17-19,22）

— 舊人變壞的過程是由「心裏剛硬」開始的，然後就逐漸地導致「心地昏昧」、「與神隔絕」、「良心喪盡」，甚至「放縱私慾」【參考羅馬書1:18-32】。

— 當良心(sensitivity)喪失時，人就會放縱私慾(sensuality).

2. 穿上新人（4:20-21,23-24）

— 這「脫」與「穿」兩個動詞是用過去式，表示這是在重生時就已經做的事。然而，心靈的「更新」卻是用現在進行式，表示這是一個漸進的過程（西3:10）。

— 我們生命的更新是藉著真理。我們從基督身上「學習」，是透過「聽見」祂的言行，也在祂的真理上「受教」。

— 衣服(行爲)是外在的，身份卻是內在的。不同的角色需要不同的衣服，新的生命需要新的生活方式，因此，我們的「心態」和言行舉止也應該與神兒女的身份相符。

— 新造的人的形象，最主要的是「公義」與「聖潔」。

II. 新的行爲（4:25-5:2）

保羅接著教導我們這「新人」在五方面應有的表現，這五件事都和人際關係有關，而且都包括負面的警誡及正面的吩咐。

1. 不要說謊、要說實話（4:25）

— 靈性成熟之人能用愛心說誠實話（v.15）。

2. 生氣時不要失去控制（4:26-27）

a. 不要因憤怒而有犯罪的行爲

b. 不可拖延日久不作處理

c. 不可讓魔鬼挑撥離間、有機可趁

3. 不要偷竊、要去工作並分給人（4:28）

— 我們賺錢不該僅是爲自己，也要爲別人的需要。

4. 不要說壞話、要說造就人的話（4:29）

— 任何沒有建設性、對人無益的話都是「壞話」。真心的勸戒，雖然未必好聽，卻是造就人的「好話」。

5. 不要心存苦毒、要憑愛心行事（4:30-5:2）

— 我們該效法神。任何與神兒女身份不符的言行及意念，都會讓聖靈擔憂。我們若不肯饒恕，怒氣就會轉爲苦毒。

結 論

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。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(林後5:17)

討論問題：

（1）你信主之後，是否仍有過去舊人的行爲還無法勝過？請分享。

（2）當我們看見別人的過失時，該不該明白地指出來？爲何我們有時說不出口？要如何說才合適？如果因此得罪人怎麼辦？

（3）你對「生氣的藝術」有何心得？請分享。